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Parenting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6)

**經修訂及重列特別授權項下的
可換股票據認購協議**

茲提述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有關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票據及建議更新一般授權的公告。除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的公告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根據認購協議，可換股票據將於其發行日期起計第六個月當日到期。認購協議的訂約方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訂立經修訂及重列認購協議(「**經修訂及重列認購協議**」)，以訂明認購人可全權酌情將可換股票據的到期日再延長六個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認購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於各方面具有完全效力及作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經修訂及重列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詳情，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盡快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經修訂及重列認購協議項下完成受先決條件所限，亦未必一定落實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程力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Zhang Lake Mozi先生、程力先生、林洛鋒先生及Ng Kwok Ying Isabella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娟女士及張海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臻先生、葛寧先生及潘文棍先生。